

证券代码：688032

证券简称：禾迈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2

## 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增加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自有资金安全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于2023年1月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自有资金安全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最高额度由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增加至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本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一、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不影响公司自有资金安全和公司正常生产

经营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 （二）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

####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四）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则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六）关联关系

公司及子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为银行或其他合法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 （一）投资风险

为控制风险，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时，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由于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投入资金，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合作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

公司财务中心对所购买的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增加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多的投资回报。

### **四、专项意见说明**

#### **（一）独立董事意见**

目前公司经营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保障投资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指引等的有关规定，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及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由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增加至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

#### **（二）监事会意见**

在保证不影响公司自有资金安全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本次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资金回报。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由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增加至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

特此公告。

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0日